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合关联方共同受让产业基金份额、变更基金管理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河南京港先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京港基金”）。
- 投资金额：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以人民币219.79万元受让京港基金0.67%普通合伙份额；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55%合伙份额的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以人民币19,096.53万元受让京港基金82.33%有限合伙份额。
- 本次交易完成后，京港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将变更为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共同控制，是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项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 风险提示：基金投资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虽然京港基金即将进入退出期，但已投项目受宏观经济、法律法规、行业周

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投资及基金管理人变更的基本情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龙金棠”）拟受让河南中原联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京港基金100万元（份额占比0.33%）的普通合伙份额、北京金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京港基金100万元（份额占比0.33%）的普通合伙份额，交易金额合计219.79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持有55%合伙份额的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华医药产业基金”）拟受让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京港基金10,000万元（份额占比33.33%）有限合伙份额、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有的京港基金7,350万元（份额占比24.50%）有限合伙份额、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京港基金7,350万元（份额占比24.50%）有限合伙份额，交易金额合计19,096.53万元。

同时，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金缘”）受让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京港基金100万元（份额占比0.33%）的普通合伙份额，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成为京港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

京港基金成立于2019年，总出资额3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5,000万元，持有其16.67%的合伙份额。京港基金主要投资于以生物医药为主的先进制造业，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领先”）12.62%股权。

（二）关联交易情况

龙华医药产业基金由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共同出资设立，并实施共同控制，是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除本次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三）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联合关联方共同受让产业基金份额、变更基金管理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联合关联方共同受让产业基金份额、变更基金管理人的议案》。

（四）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受让方

1、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太龙金棠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2MAC3PHB71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冯海燕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元帅庙后 88-1 号 260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 1,000.42 万元，净资产 1,000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010.46 万元，净资产为 997.86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2.14 万元。

2、关联方龙华医药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NC59U6X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冯海燕）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枫香街 173 号 4 号楼 12 层 13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股东构成	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54% 的有限合伙份额；郑州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4% 的有限合伙份额；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 的普通合伙份额；郑州高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 1% 的普通合伙份额

主要财务数据	2022 年度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活动。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2,144.79 万元，净资产为 12,102.70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02.70 万元。
--------	---

龙华医药产业基金是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太龙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龙金棠作为普通合伙人，与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郑州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郑州高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其中太龙金棠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郑州高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根据龙华医药产业基金管理及投资决策机制，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郑州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实施共同控制，龙华医药产业基金是公司的关联方。经查询，龙华医药产业基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围绕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参与设立了 2 支医药大健康领域的产业基金：认购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成都君蓉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00 万元有限合伙份额（占比 3.125%）、认购南京建邺三正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南京建邺叁正正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00 万元有限合伙份额（占比 5.739%）。

（二）转让方

1、河南中原联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南中原联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MA3X400129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09 月 28 日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平安大道 201 号 4 号楼 13 层 1303
经营范围	管理或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90%； 河南省财政厅为其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 14,071.85 万元，净资产 9,406.92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404.11 万元，净利润 1,603.84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4,269.84 万元，净资产为 9,299.91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78.38 万元，净利润 1,185.06 万元。

2、北京金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金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60122423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黄华伟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02 月 23 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 1 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 B 座 457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霍尔果斯鑫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北京鑫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40%； 黄华伟为其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 647.49 万元，净资产 645.76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34.38 万元，净利润 103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697.95 万元，净资产为 671.87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4.53 万元，净利润 26.10 万元。

3、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698729425M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刘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32,32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如意东路 36 号农投国际中心 6 层
经营范围	从事及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河南省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其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 1,223,681.57 万元，净资产 324,519.70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347.39 万元，净利润 5,077.99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318,147.40 万元，净资产为 909,189.50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663.12 万元，净利润 2,128.19 万元。

4、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053358794A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饶凯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17 日
注册地址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生物科技二街交叉口郑州临空生物医药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空间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特种设备出租；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制药专用设备销售；药物检测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河南省财政厅为其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 117,560.03 万元，净资产 53,924.75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298.87 万元，净利润 120.48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58,292.31 万元，净资产为 70,416.16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315.41 万元，净利润 2,356.42 万元。
--------	---

5、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053358778L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汉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17 日
注册地址	郑州航空港区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C 座 15 层
经营范围	对外投资；投资管理；投融资咨询；资产管理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河南省财政厅为其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 3,006,595.69 万元，净资产 791,614.32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89,907.86 万元，净利润-4,710.84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3,940,710.07 万元，净资产为 817,412.14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80,094.19 万元，净利润 8,131.63 万元。

上述转让方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经查询，上述转让方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京港基金的基本情况

1、京港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河南京港先进制造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AXD15C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杨鹏）
出资额	人民币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9 年 1 月 30 日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明理路西、湖心岛路东正商木华广场 3 号楼 3 层
合伙期限	2019 年 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在基金业协会的备案编码	SGK299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 29,067.57 万元，净资产 29,037.52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576.7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26,429.62 万元，净资产为 25,990.62 万元；2023 年 1-10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554.54 万元。

2、本次交易前后京港基金的合伙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合伙人类型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合伙人名称	份额	比例	合伙人名称	份额	比例
普通合伙（GP）	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0.33%	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33%
	河南中原联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0.33%	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	0.67%
	北京金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00	0.33%			
有限合伙（LP）	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3.33%	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00	82.33%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350	24.50%			
	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350	24.50%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67%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67%
合计		30,000	100%		30,000	100%

注：上述加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差的情形系四舍五入所致。

3、交易标的权属情况

本次太龙金棠受让的京港基金 0.67%普通合伙份额、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受让的京港基金 82.33%有限合伙份额，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经查询，京港基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京港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1、现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000326739219G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鹏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5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17 日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C 座 16 层 1618 室
经营范围	管理或受托管理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河南富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66.67%，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3.33%； 河南省财政厅为其实际控制人

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18788；目前累计受托管理 4 支基金，认缴总规模 449.876 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经

查询，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变更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321371056Q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段小光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东一路 7 号 A 座 720 房 003 号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经济信息咨询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金雨茂物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段小光、张敏、许颀良为其实际控制人

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 P1018011；目前累计受托管理 50 支基金，总规模 113.784 亿元。

西藏金缘控股股东金雨茂物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2015 年 12 月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代码：834960，截至 2022 年底在管存续基金 59 支，认缴总规模 138.08 亿元。

主要管理人员：王栋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金雨茂物副总裁，长期专注于医疗健康，尤其是新药研发、医药制造等领域的投资，具有丰富的行业投资与项目管理退出经验。

李洪森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金雨茂物副总裁，长期专注于医疗医药，尤其是医疗器械及生物领域的投资业务，对企业运营、规范管理、资本运作等有充分的实践经验。

截至本公告日，西藏金缘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西藏金缘系公司投资的南京太龙金茂医药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无锡金宜产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经查询，西藏金缘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京港基金合伙人的基本信息

本次交易完成后，京港基金合伙份额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名称	份额	比例
执行事务合伙人 普通合伙（GP）	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33%
普通合伙（GP）	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	0.67%
有限合伙（LP）	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00	82.33%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6.67%
合计		30,000	100.00%

注：上述加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差的情形系四舍五入所致。

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详见“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四）京港基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京港基金现有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投资标的名称	主营业务及产品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1	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为客户提供药学临床前研究、临床CRO服务，在心脑血管、抗肿瘤、消化系统等治疗领域的高端仿制药及创新药方面有较为丰富的研发服务经验	13,000	12.62%
2	Gmax Biophar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间接持有鸿运华宁(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100%股权。鸿运华宁(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主营业务为创新型生物医药研发企业，致力于心血管、代谢系统以及癌症的抗体新药研究、开发与产业化；其与中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01177.HK)共同开发的双靶点1类创新药GMA106已进入Ib/II期临床试验，用于治疗成人超重和肥胖症患者	6,000	1.9874%
3	郑州格瑞特森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创立于2011年，主营业务为新药研发，包括小分子制剂及大分子生物药产品。研发产线包括阿霉素脂质体主动靶向制剂、重组巴曲酶、重组小纤溶酶等多个产品	500	20.00%
合计			19,500	

（五）合伙协议的主要条款

京港基金目前执行的《合伙协议》主要条款详见公司临2020-050号公告；本次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及合伙份额变动后，拟签署的《合伙协议》主要条款内容如下：

1、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2、基金存续期限：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成立，存续期限为七年，前五年为投资期，后两年为退出回收期。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存续期限可延长三年。

3、投资范围：按照市场化、专业化原则，重点投资于具备快速成长潜力的早期和成长期医疗健康领域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中医药、创新药及生物技术、医疗器械及诊断技术、医药研发服务及数字医疗

领域以及消费大健康领域的项目。

4、管理费：投资期内，管理费为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投资项目初始投资成本余额的 2%/年；退出期内，管理费为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投资项目初始投资成本余额的 0.1%/年；延长期、清算期基金管理人不计收管理费。

5、管理和决策机制：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投资及退出决策的专门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为 5 人，其中：西藏金缘委派 3 名成员，太龙金棠、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各委派 1 名成员，主任委员由西藏金缘委派人员担任。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在讨论事项时，每人一票，会议议案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4 票同意方可通过。

6、盈利模式：收入来源于股息、红利、转让对被投资企业投资的转让所得、被投资企业清算所得、新入伙合伙人缴纳的延期补偿金或其他基于项目投资取得的收入。项目投资收入不得用于再投资。

7、收益分配：按照“即退即分”的原则，按下述约定顺序分配：

（1）成本返还：向全体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其累计实缴出资，直至分配金额达到各合伙人向合伙企业缴付的全部实缴出资；

（2）分配基准收益：在前述第（1）项分配完毕后如有剩余，则向全体合伙人按其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直至全体合伙人就其累计实缴出资额获得按照单利 8%/年的回报率计算的基准收益；

（3）分配超额收益：在前述第（1）项、第（2）项分配完毕后如有剩余，则将剩余净收益的 20%按约定比例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剩余 80%按照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普通合伙人可将按照上述第（3）项所分配的款项的 20%部分奖励给各自的管理团队。

8、投后管理：基金管理人指定人员负责项目投后管理，对已投资项目进行持续监控，防范投资风险，并根据实际运营情况及时向合伙企业提出管理建议、专业判断和解决方案，对项目退出时机提供专业性判断和建议。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1）出让部分或全部被投资企业股权、出资份额或资产；

（2）被投资企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新三板挂牌或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3）被投资企业解散清算、减资。

（六）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京港基金 16.67%的有限合伙份额，京港基金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新领先 12.62%股权。

四、交易定价情况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3]京会兴审字第 00250001 号）《审计报告》，截止审计基准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京港基金所有者权益价值为 25,990.62 万元。

本次交易中，考虑到京港基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产业发展具有较强的协同效应和价值提升空间，在参考京港基金账面所有者权益的基础上，经各方友好协商，以各合伙人实际缴付的累计出资额为基数按 2% 的年化收益率（单利）计算的金额，扣减有限合伙人已取得的分配款项，确定本次交易价格。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合伙人/转让方名称	原始 实缴 出资	加：按 年化 2% 计算的 收益额	减：审 计基准 日前分 配款	减：审 计基准 日后分 配款	转让定 价	受让方	受让价 格
河南京港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100	9.91			109.91	西藏金 缘投资 管理有 限公司	109.91
河南中原联创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00	9.88			109.88	杭州太 龙金棠 企业管 理有限 公司	219.79
北京金坛资 本管理有 限公司	100	9.91			109.91		
河南农开产 业基金投 资有限责 任公司	10,000	760.40	875.48	2,158.85	7,726.07	郑州龙 华医药 产业基 金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19,096.53
郑州创泰生 物技术服 务有限公 司	7,350	565.17	643.35	1,586.75	5,685.07		
郑州航空港 兴晟信资 本管理有 限公司	7,350	565.49	643.35	1,586.75	5,685.39		
合计	25,000	1,920.76	2,162.18	5,332.35	19,426.23		19,426.23

注：上述加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差的情形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

甲方 1：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 2：河南中原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 3：北京金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 4：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 5：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 6：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

乙方 1：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2：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3：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甲方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人民币 25,000 万元合伙份额（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83.33%）（“标的份额”）转让给乙方，乙方受让标的份额，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享有标的份额所对应的全部合伙权益。各受让方应当以银行转账方式分期分别向各转让方支付转让价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转让方名称	受让方	标的份额			交易价格			
		性质	原始出资额	比例 (%)	总金额	首期款	二期交割款	尾款
河南京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GP	100	0.33	109.91	58.08	41.92	9.91
河南中原联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太龙金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GP	100	0.33	109.88	58.08	41.92	9.88
北京金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金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GP	100	0.33	109.91	58.08	41.92	9.91

转让方名称	受让方	标的份额			交易价格			
		性质	原始出资额	比例 (%)	总金额	首期款	二期交割款	尾款
河南农开产业基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LP	10,000	33.33	7,726.07	5,808.00	1,163.66	754.41
郑州创泰生物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LP	7,350	24.50	5,685.07	4,268.88	855.29	560.90
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LP	7,350	24.50	5,685.39	4,268.88	855.29	561.22
合计			25,000	83.33	19,426.23	14,520.00	3,000.00	1,906.23

1、在以下条件达成的前提下，乙方应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向相关甲方支付首期交易价款：

(1) 本协议已经各方正式签署并生效；

(2) 合伙企业已出具全体合伙人同意转让标的合伙份额、变更合伙企业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事项的合伙人会议决议文件。

2、乙方应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前向相关甲方支付二期交割款；

3、乙方应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向相关甲方支付尾款（“三次交割日”）。

（三）标的份额的交割

1、甲方应在三次交割日后 30 日内，准备相关资料，并提交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为标的合伙份额交割日。

2、合伙企业的财产性权益在三次交割日之日时全部转移至乙方；乙方未足额完成所有转让价款前，甲方将持续保留对标的基金以及标的基金持有的被投企业的管理权、处置权以及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收益

权以及其他与标的份额有关的所有权益。

3、标的合伙份额交割后，甲方应按照乙方要求协助合伙企业及乙方办理如下事项：

(1) 协助乙方与合伙企业被投资企业沟通对接；

(2) 为配合变更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合伙企业私募基金管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决议并解除原合伙协议、委托管理协议；

(3) 协调托管人签署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

(4) 配合向中基协申请办理管理人变更相关手续。

(四) 协议的生效和解除

1、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可通过下列方式解除：

(1) 各方以书面形式协商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

(2) 若任意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中的陈述保证、承诺或其他义务，且在守约方向违约方发出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未能按照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得到消除或弥补，则守约方有权立即单方面解除本协议且一经该方向其他各方发出通知即生效；

(3) 乙方未能按期足额支付交易价款且逾期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解除本协议且一经甲方向其他各方发出通知即生效；乙方对前期支付的首期款不可撤销，作为甲方在本项目下的违约补偿，甲方仍将享有对标的基金的处置权、管理权及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收益权等全部权利。

（五）违约责任

1、若违约方出现任何实质违约行为，经守约方催告后仍未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的，违约方应当按如下约定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1）涉及具体支付金额、履行节点的，违约金=违约方应承担的具体支付金额×实际违约天数×0.35%；

（2）不涉及具体支付金额、履行节点的，违约金=标的份额转让款基数×3.5%。

2、违约方除应承担协议约定的违约责任，还应赔偿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六）争议的解决方式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任何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应向原告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六、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0年基于河南区域CRO产业拓展的需求，投资5,000万元取得京港基金16.67%的有限合伙份额。京港基金已投资项目包含公司重要子公司股权，以及与公司业务合作紧密的下游生物创新药企业。鉴于京港基金即将进入退出期，为充分发挥公司作为地方生物医药产业链链主的引领作用，落实公司“双轮驱动+”的战略规划，提升CXO业务区域优势，延续项目培育和分享成长红利，太龙金棠拟联合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共同受让京港基金部分合伙份额。

本次变更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人将有利于依托西藏金缘在生物

医药领域的投资经验和资源整合能力，推动被投资项目的高质量发展，并与公司产业发展形成协同。

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京港基金修订后的投资决策机制，公司可通过全资子公司太龙金棠对京港基金的投资决策实施重大影响，公司持有的京港基金5,000万元有限合伙份额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调整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该事项对当期利润不构成影响。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子公司自有资金，以及龙华医药产业基金各合伙人认缴的出资款，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联合关联方共同受让产业基金份额、变更基金管理人的议案》。经认真审阅议案内容，会议认为，本次子公司与关联方联合受让产业基金份额，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和一般商业条款。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联合关联方共同受让产业基金份额、变更基金管理人的议案》，4 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基金投资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虽然京港基金即将进入退出期，但已投项目受宏观经济、法律法规、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无法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敬请各位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运作情况，定期获取基金运作报告，对公司投资回报状况进行分析，维护公司权益。同时公司将督促基金执行事务合伙人严格执行各项风控措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后续信息的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